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劉穎蓁  
電話：(02)7736-5715  
電子信箱：amily1112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2004255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文化部函、簡章中文版、簡章英文版  
(A09000000E\_1120042559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42559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0042559\_senddoc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（下稱該部）辦理「2023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」徵展開始受理報名，受理時間自即日起至112年5月12日止，請踴躍報名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部112年4月26日文創字第11230101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2023臺灣文博會」訂於112年9月22日至112年10月1日在空總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、華山1914文化創意產業園區、松山文創園區、花博爭豔館及國家鐵道博物館等五大文化場域辦理，並串聯全臺7個博物館所參與。其中，品牌商展規劃文創品牌、IP授權兩大展區，展期為112年9月26日至10月1日共六天，將徵集相關文創業者共同展出。
- 三、徵選簡章如附件，相關資訊請至臺灣文博會官網 (<http://www.creativexpo.tw>)查詢，或逕洽執行單位安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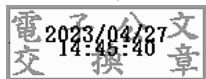
國際展覽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文博會工作小組02-2758-5450

轉622(文創品牌)、652(IP授權)，電子信箱：

info@creativexpo.tw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